

荔溪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

沅陵县荔溪乡人民政府对 2024 年度荔溪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本单位内设 9 个机构，其中包括行政机构 5 个，事业单位 4 个。分别为：

1. 党政综合办公室 2. 党建工作站 3. 经济发展办 4. 生态环境办公室 5. 平安法制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6.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7.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8. 退役军人服务站 9.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（二）人员编制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经县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为 102 人（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，事业编制 54 人）。年末实有人 68 人（行政编制 29 人，事业编制 39 人）。3.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

（三）主要职能职责

1. 党政综合办公室：负责党委、政府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工作；负责各类会议的组织、综合性材料的起草，综合调研、文秘档案、信息等工作；协调机关各站所及乡内各部门、单位之间的关系；对其他办公室的工作进行检查、督促和协调；抓好人民来信来访工作。

2. 党建工作站：统筹抓好全乡党建具体工作，研究制定年度党建 工作计划；做好基层党组织书记“双述双评”、党

代表联络服务、乡党代会年会等工作;加强对基层党组规范化建设的指导;完成好乡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3. 经济发展办:发展乡域经济,积极培植财源;完成各项财税任务,制定全乡财政预算;管好用好各项资金,按时发放各种涉农补贴资金,确保全乡各核算单位财务工作健康、有序、规范进行。

4. 生态环境办公室: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自然资源、规划、林业、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;负责辖区内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;负责自然资源节能保护与开发利用,建设“两型”社会。

5. 平安法制和应急管理办公室:贯彻上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的指示;掌握、分析辖区内的治安形势和工作动态,及时向上级反馈信息,重大问题提请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;组织、协调各有关部门共同解决辖区内突出的治安问题;负责消防安全管理工作;办理上级交办的有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其他事项。

6.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:一是承担优抚对象优待政策的宣传、落实及补助费管理、发放;负责困难群众等弱势群体的社会救助及灾害的查灾、报灾、救灾;承担村委会的基层政权建设、民主法制建设;严格按申请城乡大病救助程序进行审核、呈报,并发放医疗救助资金;负责城乡低保对象的申报、审核、管理及低保金管理、发放;协助上级残疾人主管部门,做好残疾人的管理。二是宣传、贯彻和执行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、方针和政策;建立劳动力资源数据库和基础台账,为辖区内劳动保障服务对象提供政策咨询和劳动保障服务工作;负责辖区内劳动力资源管理与统计分析;协助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做好辖区内外出务工人员社会保险服务

工作，指导和协助做好外出务工人员社保关系的接续和转移。

7.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：一是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各项方针、政策。协助乡人民政府制定农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组织和指导农村集体、个人开展农业经营活动。配合农业部门和乡人民政府做好农业病虫害的防治工作。配合农业主管部门开展资源调查，准确掌握辖区各种农业资源。推广农业科学技术，开展农业技术培训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农业社会化服务，为农民提供产前、产中、产后服务。完成农业主管部门委托的其他工作。二是负责畜禽品种改良，推广先进实用技术，普及畜牧兽医科学知识；贯彻“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”的方针，按照动物防疫承包制、检疫承诺制的要求，认真开展畜禽防疫、检疫工作，畜禽疫病预报、监测和扑灭工作及其他畜牧公益性工作；开展畜牧业产前、产中、产后各项服务；培训指导村级服务人员、科技示范户和广大农牧民；组织农牧民发展畜产品生产及销售。

8. 退役军人服务站：一是贯彻退役军人有关政策法规，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落实。二是做好退役军人基本信息、日常工作台账建档归类工作。三是积极宣传退役军人服务社会的先进事迹，发挥典型引领、示范和激励作用。四是组织建立退役军人联系制度，掌握本辖区退役军人政策落实、主动诉求、帮扶解困等方面情况。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、化解矛盾和思想工作。五是做好双拥优抚工作，加强日常报告和应急反馈。

9.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：使行政处罚权，以乡镇名义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、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农业农村、生

态环境保护、林业、卫生健康等方面的有关执法工作，负责本乡日常有关执法活动和有关重大案件线索巡查、综合检查、接收投诉举报、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，参与有关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活动。

（四）绩效目标设定状况

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分设四个指标，分别为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、成本指标。产出指标下设数量指标，考核乡镇职工在职人数、村民人数、村集体人数；质量指标考核乡镇预算经费使用的合法合规性；时效指标考核乡镇运转经费支付的及时性。效益指标下设经济效益指标考核政府资金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状况；社会效益指标考核政府资金缩小城乡差别状况；生态效益指标考核政府构建和谐社会情况；可持续影响指标考核乡镇可持续发展状态。满意度指标下设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考核村民对政府满意度。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考核预算金额执行数；社会成本指标考核社会成本节约率；生态环境成本指标考核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预算执行、使用、管理总体情况

（1）资金来源及拨付流程

2024 年度，荔溪乡全年预算预算总额为 2256.23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2184.23 万元，占 96.80%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20.00 万元，占 0.88%；事业收入 0 万元，占 0.00%；经

营收入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其他收入 52.00 万元，占 2.32%已全额拨付至沅陵县荔溪乡人民政府。

（2）资金使用情况

1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党委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（款）行政运行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1109.67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109.67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2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抚恤（款）死亡抚恤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34.95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4.95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3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款）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37.0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8.0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.70%，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：村中项目建设材料增加，工程项目款也相应增加。

4、节能环保支出（类）自然生态保护（款）农村环境保护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49.78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49.78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%。

5、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（款）生产发展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126.34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26.34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6、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农村综合改革（款）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325.4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25.49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7、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其他农林水支出（款）其他农林

水支出（项）。年初预算为 500.0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500.0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0%。

8、城乡社区支出（类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（款）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（项）。其无年初预算，该款项为年中拨款，支出决算为 20.00 万元。

9、其他支出（类）其他支出（款）其他支出（项）。其无年初预算，该款项为年中拨款，支出决算为 52.00 万元。（3）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

2024 年度荔溪乡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。为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，保障资金安全、高效运行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特制定以下管理制度：

专项资金实行“专人管理、专户储存、专账核算、专项使用”。

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，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，不准擅自调项、扩项、缩项，更不准拆借、挪用、挤占和随意扣压；资金拨付动向，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，不准任意改变；特殊情况，必须请示。

严格专项资金初审、审核、审核制度，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，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，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内容和文件要求为准。

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、有效、合法的凭证。

（3）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我乡项目支出，均用在各村居生产发展方面。对村级基

基础设施建设都通过了投资评审、竣工验收等程序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执行情况

1. 基本支出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4.23 万元。其中，基本支出合计 1109.67 万元，占 50.80%，分为人员经费 929.57 万元和公用经费 180.10 万元。主要是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工会经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退休费、生活补助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2. 项目支出情况

项目支出合计 1074.56 万元，占 49.20%，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569.00 万元。主要是用于村级项目建设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类）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款）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（项）38.0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.70%，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：村中项目建设材料增加，工程项目款也相应增加。楠坪村以工代赈工程的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其他农林水支出（款）其他农林水支出（项）500.00 万元。农林水支出（类）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（款）生产发展（项）31.00 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.00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0.9%。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（类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

入安排的支出（款）征地和拆迁补偿（项）20万元。该支出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光明村大桥征地拆迁工程。

（三）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

（1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：

本单位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19.00万元，年初预算为22.00万元，比去年少1.33万元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批次280批，共2240人次，比去年少40批，260人次。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减少3.00万元。决算数小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：厉行节约，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用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9万元。

（2）会议费支出情况：

2024年度会议费支出21万元，年初预算为21.00万元，比去年会议费增加1.00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、日常工作会议次数增加。

（3）培训费支出情况：

2024年度培训费支出0.00万元，去年培训费为0.00万元，与上相比增加0.00%。主要是今年未发生培训支出。

（4）差旅费支出情况：

2024年度差旅费支出27万元，年初预算为27.00万元，比去年会议费增加1.00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、项目建设增加，政府下村以及乡外出差次数增加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0.00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0.9%。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（类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

安排的支出（款）征地和拆迁补偿（项）20万元。该支出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光明村大桥征地拆迁工程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六、预算绩效目标情况

绩效目标

规范乡镇集体资金管理，维护资金安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，进一步提升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推动农村各项事业全面发展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全面评估乡镇运转经费的使用效益，为今后的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提供决策依据，推动基层组织持续有效运转。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金管理，维护资金安全，保护资金使用者的合法权益，提高资金的实用效益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

（二）被评价单位、绩效评价范围与时段

被评价单位为沅陵县荔溪乡人民政府，绩效评价涵盖2024年度村级运转经费的管理、使用及效益情况，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

严格遵循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公正性原则，依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涵盖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维度的指

标体系，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、因素分析法等多维度分析方法进行综合评价。

三、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（一）社会效益

经费的投入确保了农村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，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，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，增强了群众的安全感。

（二）生态效益

间接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的保护，推动了农村绿色发展。

（三）可持续影响

通过支持村级运转项目，壮大了村集体经济，带动了村民增收致富，激发了农村经济发展活力，为乡村振兴注入了强大动力，产生了可持续影响。

（四）满意度情况

村民对村级运转经费的使用效果满意度较高，达到 95% 以上，反映出资金的投入有效改善了农村基层组织的服务能力。

（五）评价结论

综上，2024 年度村级运转经费绩效表现良好，目标达成度高，有力保障了农村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和各项事业发展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

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及本地发展需

求，绩效目标明确且指标细化量化。

(二) 项目过程情况

1. 资金管理

资金拨付及时，使用合规，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。

2. 项目实施

项目按计划推进，实施流程规范，通过了相关验收程序。

(三) 项目产出情况

1. 产出数量

完成了各项村级工作任务，包括村干部工资发放、村级公用经费支出等。

2. 产出质量

各项工程质量符合标准，验收合格率 100%。

3. 产出成本

实际成本均未超出预算成本。

4. 产出时效

项目按照计划时间节点完成，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%。

(四) 项目效益情况

1. 经济效益：促进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，带动了农民增收。

2. 社会效益：有效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，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。

3. 生态效益：间接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的保护。

4. 可持续影响：对农村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，有助于乡村振兴战略的长期推进。

七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

在组织管理方面，建立有效的协调机制与监督机制，保障项目顺利推进。在资金管理上，实行专人专户管理，严格审批流程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透明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

部分村集体对资金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，存在一些财务管理不规范的现象；资金分配上存在一定的不均衡性，部分村集体资金相对紧张；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三）有关建议

加强培训和指导，提高村集体的财务管理水平；优化资金分配机制，确保资金分配更加公平合理；强化监督考核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荔溪乡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28日